



华鑫招标
HUA XIN BIDDING

广州市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2017]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委托单位：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

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

温馨提示

1 由于保证金转账当天不能确保到账, 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 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保证金账户为:

收 款 人: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 1209 0563 6310 201

2 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账户及标书购买账户的区别。

3 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决定不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4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所需文件必须全部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投标文件存在缺漏或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文件不符合要求均导致无效投标。

5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密封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6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 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报价资料、文件, 请按时到达; 最好在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递交到采购代理处。

7 已购买招标文件, 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请于投标截止前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 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9 需要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的项目, 建议供应商投标前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注册。

10 大件物品进入时须从大厦负一层的货梯进入至 36 楼到达我司开标室, 运出时须取得放行条后从 36 楼的合用前室进入货梯至负一层。

说明: 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组成部分, 仅用作提醒, 有不一致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总 则.....	1
第一章 基本情况.....	4
第一节 投标邀请函.....	4
第二节 用户需求书.....	8
第三节 工作流程图.....	16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第四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	22
第五章 质疑与投诉.....	34
【附 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35
【附 件 2】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36
【附 件 3】 详细评审导读表.....	37
【附 件 4】 投标函.....	38
【附 件 5】 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函.....	39
【附 件 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40
【附 件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41
【附 件 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2
【附 件 8】 投标报价函.....	43
【附 件 9】 投标报价一览表.....	44
【附 件 9-1】 分项报价表.....	45
【附 件 9-2】 中小企业产品报价表.....	46
【附 件 9-3】 中小企业声明函.....	47
【附 件 10】 退保证金说明函.....	48
【附 件 11】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49
【附 件 12】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50
【附 件 12-1】 产品配置清单.....	51
【附 件 12-2】 产品的详细参数及简要说明书.....	51
【附 件 13】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52

【附件 14】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	53
【附件 15】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54
【附件 16】 公平竞争承诺书.....	55
【附件 17】 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	56
【附件 18】 通用合同书格式.....	57



总 则

1. 说明

1.1 适用主要法律

本项目的采购人、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有关当事人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财政部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

1.2 招标范围

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节《用户需求书》。

1.3 资金来源

本项目已获得有关部门的批准，资金为**财政性资金**。

2. 定义及解释

2.1 采购人：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

2.2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4 货物：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供的货物、产品、工具等。

2.5 服务：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支持、售后保障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2.6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专门负责本次项目评标工作的临时性组织。

2.7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等，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

2.8 书面形式：以文字形成书面文件的方式所制作的通知（包括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形式）。

2.9 投标保证金：指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的款项。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根据规定予以没收的款项。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3.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 投标人应承诺本项目下提供的货物、服务依法拥有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如果没有则须在报价中体现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侵权诉讼，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 纪律与保密事项

4.1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4.2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其他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资料。

5. 承诺

5.1 投标人应承诺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有效的，否则所引发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投标人应保证中标后不再转包或分包【除非有特别规定】。若违反，采购人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本次项目的相关费用，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之前通知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或在相关网站上公告，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和修改文件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函则

被视为同意确认澄清、修改的内容。

8. 投标人的禁止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第一章 基本情况

第一节 投标邀请函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现将本项目招标文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17年5月23日至2017年5月27日五个工作日，相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的内容、数量

1.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数量	交货期	最高限价
240升分类垃圾桶	1000个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 历天	人民币38万元
120升分类垃圾桶	600个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 历天	人民币16.5万元
60升分类垃圾桶	840个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 历天	人民币10.5万元
家庭用8升垃圾分类桶	25000个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 历天	人民币22.5万元
合计			人民币87.5万

说明：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3. 若投标人不是所投货物的制造商，须提供制造商或代理商对所投产品的有效授权证明文件；
4. 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时间：2017 年 5 月 23 日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每日 9:00~12:00, 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3. 要求：潜在投标人应携带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至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
 - （1）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复印件；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若投标人不是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提供制造商或代理商对所投产品的有效授权证明文件；
 - （4）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 【备注】以上文件资料在参与投标时须放入投标文件中。
4. 售 价：人民币 300 元整/套。

四、已购买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投标截止前 3 日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五、招标文件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

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

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本招标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六、发布网站

本次招标项目公告等相关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网（www.gzg2b.gov.cn）、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www.huaxinbidding.cn）】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时间：2017年6月13日14:00—14:30（北京时间）。
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7年6月13日14:30（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3. 递交及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二号会议室（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12号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联系人：冯先生

电 话：020-87303028

保证金专线：020-87301313

传 真：020-87302980

E-mail: cs@gdhuaxin.cn

九、标书款账户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广州明月路支行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44032801040011101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

第二节 用户需求书

一、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一)240 升分类垃圾桶

(1) 外观整体规格：长 730mm×宽 580mm×高 1070mm（±20mm），桶盖厚 ≥ 4.0 mm，桶身厚度 ≥ 5.0 mm，桶盖及桶体加强筋厚 ≥ 6.5 mm，容积：240 升（±1%），方形。重量：产品整体重量 ≥ 15 KG，单桶身重量 ≥ 10 KG（除盖、轮、轴）

(2) 所投货物必须全新，其外表必须明确标识生产日期。

(3) 表面和内部光滑、均匀，无瑕疵，容易清洗，采用抗紫外线、丝印“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有害垃圾”等下凹字样，桶身及桶盖标志颜色按《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08）执行。右下角落款“黄埔区城市管理局赠”。

(4) 垃圾桶盖与垃圾桶身必须有可靠连接，若非强力措施，桶盖与桶身不能分离。

(5) 材料要求：

a. 桶体材质：塑料垃圾桶桶体采用全新的高密度聚乙烯（HDPE）原生料一次性注塑成型，无焊缝，材料性能指标完全符合国家 CJ/T280-2008 行业标准，高分子量分布，含紫外线稳定剂为 0.5% 及各类环保助剂注塑成型，桶体不变形、不变脆，采用优质颜料；颜色完全符合国家垃圾分类标志标准（GB/T19095-2008）耐久不褪色可达 5 年以上；原料溶化温度高于 120℃ 度，自动点燃温度高于 350℃ 及软化温度高于 110℃，具有抗高温，抗晒及化学品的腐蚀，且耐低温可达-35℃；并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良好的冲击韧性，增长桶防腐的时间性；桶口边缘加有梳状条，以承受更高压力；装载重量达 100kg 以上。

b. 桶盖材质：塑料垃圾桶桶盖采用全新的高密度聚乙烯（HDPE）原生料一次性注塑成型，无焊缝，材料性能指标完全符合国家 CJ/T280-2008 行业标准，颜色完全符合国家垃圾分类标志标准（GB/T19095-2008），表面无积水，密封性好，不污染环境，具有耐热、耐冻、耐冲击、耐腐蚀、抗老化性能好等特点。桶盖容易翻转，不变形，平盖不伤手，设有拉手，开盖简易方便。

(6) 所投产品需具备抗破裂和抗变形强度高的特性。桶底应用井型网状防磨设计，该防磨结构要与垃圾桶一体注塑成型，无需后加工，以便提高垃圾桶的

桶底耐磨能力，延长垃圾桶的使用寿命。

(7) 轮轴要求：连接可靠，运动性能良好，坚固耐用，防盗性能好。

a. 轮子：轮面采用全新天然橡胶制造而成，轮毂及轮圈采用低熔指全新高密度聚乙烯一次注塑成型；每轮承载能力达到 100 ± 5 公斤，轮子的直径为 $200 \pm 5\text{mm}$ ，轮面宽度 $\geq 40\text{mm}$ 。

b. 钢轴：轮轴采用 45#中碳钢，并经防腐处理，经过酸洗彻底清除氧化面，轴直径规格为 580×22 (mm)：经过电镀锌工艺制成的钢轮轴(镀锌层面 $\geq 10 \mu\text{m}$) 满载时在各种路况下不会发生变形；坚实钢轴，镀锌表面处理、抗氧化、防锈功能达 10 年以上。

★ (8) 需提供主要材料及成品样本。

★ (9) 投标时，投标人应提交在国内官方副省级以上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塑料垃圾桶检验报告（检测报告应出具检测室官方查伪电话和网站，中标后需提交报告原件给采购人验证），检测报告需包括具体检测结果数据，检验项目参照 EN840 标准所规定的以下的项目，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 人工气候老化测试，测试要求和结果应符合相应要求：样品经过 2000 小时人工气候（疝灯环境）测试后，需满足以下要求：

1.1 力学性能的变化：冲击强度不能低于初始值的 50%。

1.2 拉伸强度保持率：根据 ISO4892.2-2006 (E)、ISO527-1:1993 的标准，测试结果应 ≥ 100 。

1.3 颜色的耐变性：根据 EN ISO105-B02 标准确定色差，测试前后色差不能超过四级水平 (≤ 3.0)。

2) 产品应同时根据塑料材料的相关标准进行拉伸强度测试、红外试验和热重分析等检测。检测结果应有明确的数据。

★ (10) 厨余垃圾桶标识需加入荧光粉，桶口侧面边线设置反光标识，便于黑夜中辨识投放。

(二) 脚踏式 120 升分类垃圾桶

(1) 外观整体规格：长 580mm × 宽 490mm × 高 960mm ($\pm 20\text{mm}$)，桶身厚度 $\geq 4.0\text{mm}$ ，容积不少于 120 升 ($\pm 1\%$)，方形。重量：产品整体重量 $\geq 10.5\text{KG}$ ，单桶身重量 $\geq 6\text{KG}$ (除盖、轮、轴)。

(2) 所投货物必须全新，其外表必须明确标识生产日期。

(3) 表面和内部光滑、均匀，无瑕疵，容易清洗，采用抗紫外线、丝印“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有害垃圾”等下凹字样，桶身及桶盖标志颜色按《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08)执行。右下角落款“黄埔区城市管理局赠”。

(4) 垃圾桶盖与垃圾桶身必须有可靠连接，若非强力措施，桶盖与桶身不能分离。

(5) 材料要求：高密度，中低分子量分布，主体材料为 HDPE（高密度聚乙烯），其中 HDPE 的含量不少于 95%，必须含紫外线稳定剂不少于 0.5%；温度范围-35℃至+66℃。

(6) 所投产品需具备抗破裂和抗变形强度高的特性。投标人需对垃圾桶的底部和耐磨设计进行详细描述。

(7) 轮轴要求：连接可靠，运动性能良好，坚固耐用，防盗性能好。

a. 轮子：轮面采用全新天然橡胶制造而成，轮毂及轮圈采用低熔指全新高密度聚乙烯一次注塑成型；每轮承载能力达到 100±5 公斤，轮子的直径为 200±5mm。

b. 钢轴：轮轴采用 45#中碳钢，并经防腐处理，经过酸洗彻底清除氧化面，轴直径规格为长度 470mm，直径 21±1mm；电镀锌工艺制成的钢轮轴(镀锌层面≥10 μ m)满载时在各种路况下不会发生变形；坚实钢轴，镀锌表面处理、抗氧化、防锈功能达 10 年以上。

★ (8) 需提供主要材料及成品样本。

★ (9) 投标时，投标人应提交在国内官方副省级以上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塑料垃圾桶检验报告（检测报告应出具检测室官方查伪电话和网站，中标后需提交报告原件给采购人验证），检测报告需包括具体检测结果数据，检验项目参照 EN840 标准所规定的以下的项目，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 人工气候老化测试，测试要求和结果应符合相应要求：3mm 厚样品经过 2000 小时人工气候（疝灯环境）测试后，需满足以下要求：

1.1 力学性能的变化：冲击强度不能低于初始值的 50%。

1.2 拉伸强度保持率：根据 ISO4892.2-2006 (E)、ISO527-1:1993 的标准，测试结果应≥100。

1.3 颜色的耐变性：根据 EN ISO105-B02 标准确定色差，测试前后色差不能

超过四级水平（ ≤ 3.0 ）。

2) 产品应同时根据塑料材料的相关标准进行拉伸强度测试、红外试验和热重分析等检测。检测结果应有明确的数据。

★(10) 厨余垃圾桶标识需加入荧光粉，桶口侧面边线设置反光标识，便于黑夜中辨识投放。

(三) 脚踏式 60 升垃圾分类桶

(1) 外观整体规格：长 495mm×宽 450mm×高 595mm（ ± 20 mm），桶身厚度 ≥ 2.5 mm。容积：不少于 60 升，方形。

(2) 所投货物必须全新，其外表必须明确标识生产日期。

(3) 表面和内部光滑、均匀，无瑕疵，容易清洗，采用抗紫外线、丝印“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有害垃圾”等下凹字样，桶身及桶盖标志颜色按《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08）执行。右下角落款“黄埔区城市管理局赠”。

(4) 垃圾桶盖与垃圾桶身必须有可靠连接，若非强力措施，桶盖与桶身不能分离。

(5) 材料要求：高密度，中低分子量分布，主体材料为 HDPE（高密度聚乙烯），其中 HDPE 的含量不少于 95%，必须含紫外线稳定剂不少于 0.3%；温度范围 -35°C 至 $+66^{\circ}\text{C}$ 。

(6) 所投产品需具备抗破裂和抗变形强度高的特性。

(7) 桶底应设置 4 个塑料桶脚，保持垃圾桶底与地面有一定距离。

★(8) 需提供主要材料及成品样本。

★(9) 投标时，投标人应提交在国内官方副省级以上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塑料垃圾桶检验报告（检测报告应出具检测室官方查伪电话和网站，中标后需提交报告原件给采购人验证），检测报告需包括具体检测结果数据，检验项目参照 EN840 标准所规定的以下的项目，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 人工气候老化测试，测试要求和结果应符合相应要求：样品经过 2000 小时人工气候（疝灯环境）测试后，需满足以下要求：

1.1 力学性能的变化：冲击强度不能低于初始值的 50%。

1.2 拉伸强度保持率：根据 IS04892.2-2006（E）、IS0527-1:1993 的标准，测试结果应 ≥ 100 。

1.3 颜色的耐变性：根据 EN ISO105-B02 标准确定色差，测试前后色差不能超过四级水平（ ≤ 3.0 ）。

2) 产品应同时根据塑料材料的相关标准进行拉伸强度测试、红外试验和热重分析等检测。检测结果应有明确的数据。

★(10) 厨余垃圾桶标识需加入荧光粉，桶口侧面边线设置反光标识，便于黑夜中辨识投放。

(四)家庭用 8 升垃圾分类桶

- 1、本次招标的垃圾桶必须是最新生产的货物，须明确标识生产日期。
- 2、外观质量要求：外表光滑，桶身及桶盖颜色符合国家垃圾分类标志标准（GB/T19095-2008）。
- 3、桶身结构应科学合理，口径边沿处必须设有加强板筋。
- 4、外观规格要求：长 285mm×宽 225mm×高 295mm，（允许±1%的误差）。容积不少于 8 升。
- 5、垃圾桶底部应有加强底部抗撞击能力的设计。
- ★6、材料要求：（1）高密度，中低分子量分布，主体材料为 HDPE（高密度聚乙烯），其中 HDPE 的含量不少于 95%，必须含紫外线稳定剂不少于 0.3%；（2）温度范围-35℃至+66℃。
- ★7、抗老化性能：耐热温度 $>120^{\circ}\text{C}$ ，耐冷温度 $<-20^{\circ}\text{C}$ ，并具有柔韧性好、阻燃、耐磨、抗腐蚀、耐酸碱、无毒性、防冻耐热、易清洗等特性；
- 8、表面处理工艺要求：垃圾桶表面均匀光滑，不脱落，无透光面、无脱层、无裂痕和凹凸变形，无锋刃，切割线平整，容易清洁，手感好。
- 9、投标人应对产品进行有利于加强质量，延长寿命等相关的优化设计。
- 10、标识：采用抗紫外线、丝印“厨余垃圾”标志，色彩鲜艳度能保持 3 年以上。正下方落款“黄埔区城市管理局赠”。

11、投标时，投标人应提交在国内官方副省级以上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塑料垃圾桶检验报告（检测报告应出具检测室官方查伪电话和网站，中标后需提交报告原件给采购人验证），检测报告需包括具体检测结果数据，检验项目参照 EN840 标准所规定的以下的项目，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 人工气候老化测试，测试要求和结果应符合相应要求：样品经过 2000 小时人工气候（疝灯环境）测试后，需满足以下要求：

- 1.1 力学性能的变化：冲击强度不能低于初始值的 50%。
 - 1.2 拉伸强度保持率：根据 ISO4892.2-2006 (E)、ISO527-1:1993 的标准，测试结果应 ≥ 100 。
 - 1.3 颜色的耐变性：根据 EN ISO105-B02 标准确定色差，测试前后色差不能超过四级水平 (≤ 3.0)。
- 2) 产品应同时根据塑料材料的相关标准进行拉伸强度测试、红外试验和热重分析等检测。检测结果应有明确的数据。

二、项目要求

1. 中标人应在出厂前做质量检测，交货时提供质量合格书，有可行的制造标准、检验标准。
2. 产品验收合格后的质量保证期不得少于一年。中标人应在产品质保期内随时确保有足够的备件以便采购人更换破损产品。
3. 中标人应对货物实行三包。在质保期内，发现由于材料、设计或工艺不良造成的故障，中标人应研究故障原因，迅速修复或免费进行更换，并提供免费上门服务。
4. 中标人提供常设 24 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设备维修响应时间：①工作时间（8：00-18：00，节假日除外）内为 4 小时内故障响应，8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16 小时内处理完毕；②非工作时间（工作时间以外的时间）内为 6 小时内故障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24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主要设备的故障在 48 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投标人必须免费提供相同档次的货物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中标人应定期派员对采购人的货物进行必要的保养维护。
5. 中标人要求提供相应的免费技术培训，为采购人培训技术人员，保证操作者完全熟悉全部功能，
并提供设备原版的维修手册。操作及维护培训的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应在设备安装现场或协商安排。
6. 未经得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7. 所有货物在验收时必须完好无破损，数量、质量及指标不低于用户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如中标人所提交的货物出现货不对板等情况，采购人将无条件退

货，并解除合同。

8. 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技术文件归档资料，技术文件包括：项目的验收、技术文档、完整的软、硬件资料。

9. 制造商通过 IS09001 质量保证体系的认证。

10. 出厂前做质量检测，交货时提供质量合格书。

三、交货事项

1. 交付使用：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延期交付：延期交付每日按合同总价的 1%进行罚款。

四、技术资料

投标人还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 货物的详细技术数据（含设备材质）；

B. 货物使用说明书；

C. 货物保养说明书；

D. 技术文件清单；

E. 其它说明资料。

五、交货、验收和现场使用指导

货物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中标人应指导使用注意事项。

1. 验收标准：采购人将以中标人提供的中标实物样品作为验收标准；验收标准应达到以下要求：

尺寸符合要求，各部件配合严密，材质成分符合要求，表面处理良好，表面粗糙度不超过 3.2；并出示材料出厂合格证书、检验文书、技术指标参数、发票等。

2.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提供的整批货物进行抽检；如货物质量达到招标文件的要求，则抽检费由

采购人负责并按合同规定付款；若货物质量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有权退货。

3. 若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的，由中标人与原知识产权所有者协商解决。

六、采购人配合条件

1. 投标人应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条件。

2.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前有权调查中标人诚信记录和商业贿赂行为记录，若发现不良记录，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资格。

七、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方式支付，合同设备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凭：

- (1) 合同；
- (2) 验收调试合格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3)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复印件，加盖采购人公章；

由采购人在设备到货安装后 30 天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0%，余下合同总金额的 10%在期满 1 年后 1 个月内付清。

八、投标样品要求：

所有投标人均需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以下实物样品：

序号	样品名称	数量	样品规格
1	240 升分类垃圾桶	1 个	详见用户需求书中要求
2	脚踏式 120 升分类垃圾桶	1 个	详见用户需求书中要求
3	脚踏式 60 升分类垃圾桶	1 个	详见用户需求书中要求
4	家庭用 8 升垃圾分类桶	1 个	详见用户需求书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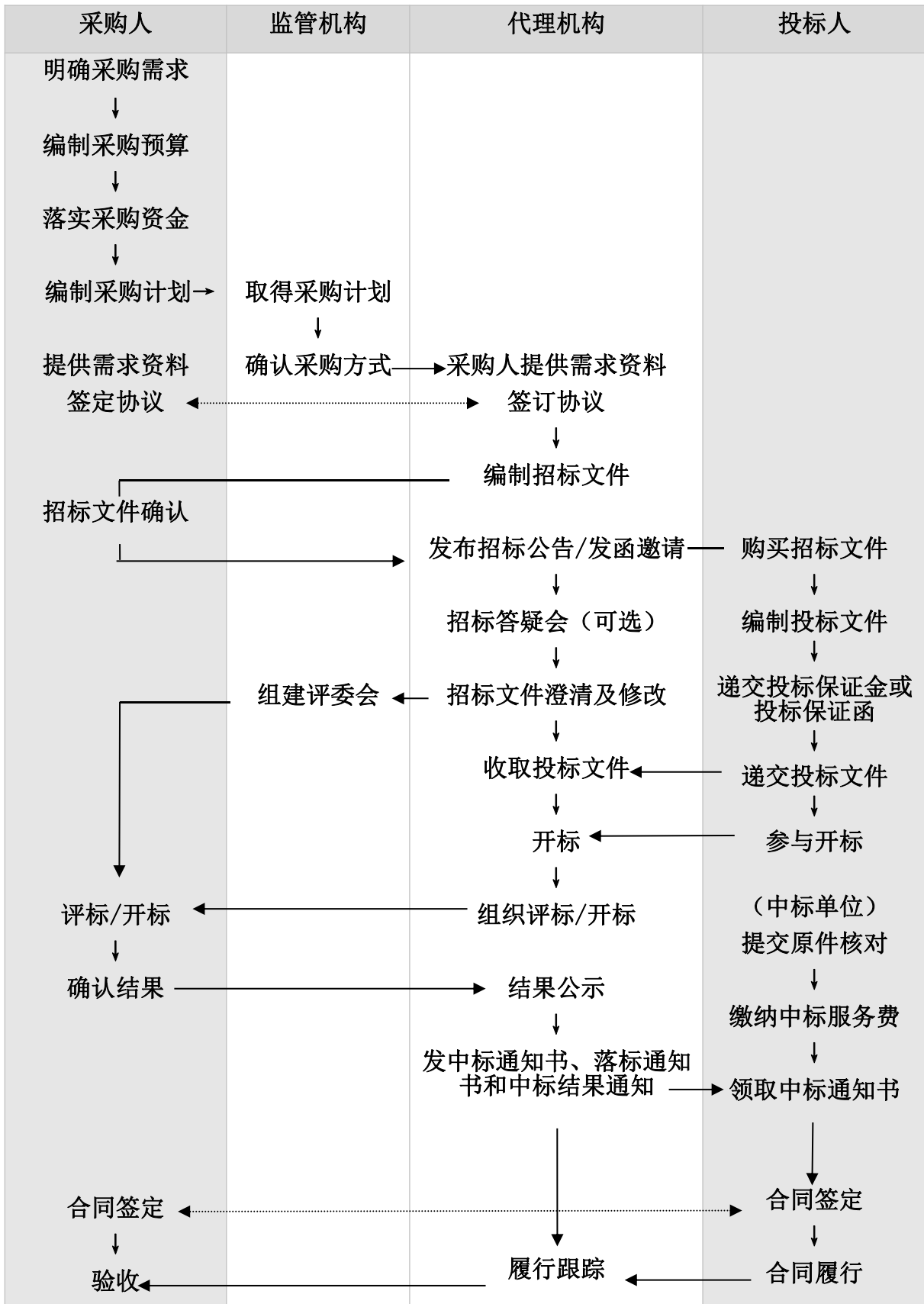
1. 样品的各项技术质量指标标准应符合规定，未提交样品的技术评分中样品评分为零分。

2. 样品必须与投标文件分开，每个样品必须按照第七章中格式《投标样品清单》标识清楚。

3. 在采购任务完结之后，中标人的样品封存于采购人单位，作为实物样品。采购人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递交样品的破损或质量不负任何责任。未中标的投标人应在接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投标样品。3 个工作日后不取回样品，则视为自动放弃样品的所有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品。

注：“★”号条款为废标条款，不提交的作废。

第三节 工作流程图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是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简体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简体翻译本为准。

1.2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或国际公制单位。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 1-16 格式编写，至少包括以下部分：

- (1) 投标文件目录表
- (2)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符合性审查资料
- (3) 投标人应提交的技术部分资料
- (4)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部分资料
- (5) 投标报价资料

2.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3.1 投标人投标时提交的全部材料都必须密封，具体包括：

(1) 投标文件一式 6 份（正本 1 份，副本 5 份，其中正本密封件为一个独立包装件）；

(2) 投标报价函（开标会上使用，须单独密封，详见【附件 8】）；

(3) 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 1 份（以 U 盘或刻录光盘形式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密封提交）。

3.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3.3 投标文件的正本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投标文件的任何修改，必须有投标文件

签字人在修改处签名及加盖公章才生效，其修改必须清晰。

3.4 投标文件每页应有页码(插页除外)，除要有明显的目录外，还要有《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详细评审导读表》(详见【附件2】、【附件3】)，且导读表应置于目录之前。

3.5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每份投标文件应在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本。

3.6 电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4. 投标报价说明

4.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要求填写投标报价文件。

4.2 投标人只允许唯一固定报价，且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修改。对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投标文件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4.3 投标报价应包含产品(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价款、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保险费、税费以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费用；如涉及软件许可使用或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的，还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4 投标人漏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5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单位填报所有报价，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汇总为准并修正总价【单价的小数点有明显错误除外】。

5. 合格投标人的证明文件

5.1 投标人应提交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不能

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投标人都应按第六章附件格式如实填写《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6. 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如下表：

包号	包组内容	金额（人民币/元）
一	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	¥8,750.00

6.2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收款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1209 0563 6310 201
- (2)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重要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转账。）
- (3) 保证金转账底单请传真至招标采购代理机构（020-87302980），并注明项目编号及所投包号及包组内容。

6.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免受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依法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6.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6.5 投标保证金退还，按如下有关规定执行：

- (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凭供货合同（原件）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3) 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回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6.6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会被没收。情节严重的，

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投标人在参与招标活动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规定的；
-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的【有特殊情况除外】；
-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4) 投标人在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 (5)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之日起的 90 日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7.2 在特殊情况下，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日之前，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用两个封套装好并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及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包装封套均应注明：

“收件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

包 号：_____

于北京时间 2017 年 6 月 13 日 14:30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单独提交一份“**投标报价函**”，详见【附件 8】。

1.4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对因投标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投标截止时间

2.1 投标截止时间：2017 年 6 月 13 日 14:30（北京时间）。

2.2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7 年 6 月 13 日 14:00—14:30（北京时间）。

2.3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规定的投标时间送达投标地点，任何迟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规定被没收。

第四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

1. 取消招标活动的权利

1.1 采购人经过法定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取消本次招标活动，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 开标

2.1 本次招标采用一次开标形式，按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2.2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开标会，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都务必准时参加开标会，并按时签到。

2.3 开标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并邀请监督人、采购人代表参加。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由监督人和投标人代表（投标人代表产生原则：以签到时间为序，按《投标人签到表》的第一家作为投标人代表。），若无监督人或采购人代表到场，则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在开标现场共同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报价函》进行唱标。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将投标人名称、包组内容、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唱标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的相关内容等）进行唱标，现场记录人员做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及采购人代表签名确认（各投标人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2.4 法定投标截止时，如投标人满足三家及以上的，正常开标，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读。若不足三家的，则停止开标，并将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当其中某包组投标人少于三家，该包组将视为采购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采购。

2.5 任何迟交或撤回的投标文件将被原封退回投标人。

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3.1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除 1 名采购人指派评委外，其余 4 名均由广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3.2 评标委员会（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审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评审专家所在单位与采购人或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曾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3.3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得出评标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评标原则、评标步骤和评标方法

4.1 评标基本原则：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

4.2 评标步骤：评标过程分初步评审、详细评审两个阶段进行。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详细评审分为技术评审、商务评审、价格评审，且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中标。

4.3 评标方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内容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40%	25%	35%
分值	40 分	25 分	35 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价格得分，计算出各包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各包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5. 投标文件的更正和澄清

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或说明均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投标价格的核准

6.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更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当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更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对于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4) 当投标人的报价出现漏项时，评标委员会取所有投标人的此项最高报价作为漏项报价并更正总价，计算价格得分；【如获中标则视该投标人免费提供该内容，参照本文第二章 4.4】。

(5) 开标时, 投标报价函的《投标报价一览表》经唱标，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发现与投标文件正本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不一致，以投标报价函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6)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6.2 按上述 6.1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更正后的价格，则被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依法予以没收。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的供应商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和相关证明，如不提供则不符合价格扣除条件。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其他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执行。

7. 初步评审

7.1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其他外部的证据。【详见附表一《初步评审表》】。

7.2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时，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投标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 （2） 投标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且用户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不是固定唯一价；
- （4） 投标文件的制作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7） 针对《用户需求书》中的★号条款产生偏离的；
- （8）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
-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3 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采用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签字确认后）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及说明，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及说明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

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4 本项目技术指标或资质至少应当有三个品牌型号或三家符合资质要求的供应商能够完全响应。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可由多家供应商参加竞争，但只作为一家供应商计算。

8. 详细评审

8.1 详细评审是对技术、商务和价格进行评审。

(1) 技术评审：对招标文件中各项技术要求因素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技术得分是先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再取各评委的技术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详见附表二《技术评分表》】。

(2) 商务评审：对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因素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商务得分是先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再取各评委的商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详见附表三《商务评分表》】。

(3) 价格得分：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详见附表四《价格评分表》】。

8.2 综合得分由投标人的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8.3 经评标委员会详细评审，一致认为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9. 定标

9.1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1)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2) 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9.2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在规定日期内经采购人确认后，我们将在媒体上进行中标结果公示（与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一致）。

(1) 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及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9.3 中标人应出具《中标通知书》，在法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9.4 如果被选定的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中标合同，或经核定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中标合同执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9.5 中标人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

9.6 在合同签订前，采购人发现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供货范围有缺漏和存在重大偏差，甚至存在欺诈行为时，将有充分理由取消中标人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9.7 在合同签订前，如发现中标人存在弄虚作假等情况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9.8 如果中标候选人均无法签订合同，我们将依法重新招标，对受影响的各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10.1 招标结果在相关网站上公示，对招标结果在公示期间如供应商有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正式的质疑文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才视为有效文件）。公示结束后，如无质疑或质疑投诉已处理完毕，由我们向中标人出具《中标通知书》。

1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无故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须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1. 中标服务费

11.1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须按规定及时向我们缴纳中标服务费，该中标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规定进行收取，不足6000元的按6000元收取。

- (1)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2) 中标服务费一次性以电汇、转账支票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12. 签订合同

12.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人或所指定的用户单位签署合同。

12.2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项目编号为 HX16090117SZCZ 的招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4) 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书面澄清、修改及补充说明

13. 保密事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13.2 公开开标后，直至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3.3 从投标截止日起到定标日止，投标人不得与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人方面向参与评标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1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时应关闭通讯工具，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附表一 初步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4.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相对应单项最高限价的；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8.	满足招标文件中的★条款
9.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备注】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合格”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表二 技术评分表（40分）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样品的质量情况及符合性<10分>	提供了实物样品，整体质量及桶底防磨设计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评价为优得7-10分；提供了实物样品，整体外观质量基本符合文件要求，评价为良得4-6分；提供了实物样品，整体外观质量部分符合文件要求，评价为中的得1-3分；没有提供实物样品的本项评分为0分。
主要材料及技术指标和配制要求评价<4分>	符合招标要求，采用高质量的材料，并能提供与设计材料一致的样品原材料购货发票及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横向对比评价优得3-4分，评价为良得2分；评价为中得1分，评价差得0分。
产品设计的科学性、合理性<5分>	产品设计合理，美观大方，并对延长产品寿命进行了深化设计及合理化建议，评价为优得4-5分，产品设计合理，外形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为中得1-3分，外形与招标文件不符合，且设计不合理为差得0分。
投标人完成同类项目质量信用情况（提供抽样合格的报告书复印件）<5分>	投标人在2014年至今完成同类项目的交货质量信用情况，以交货时采购人的抽样检验报告书为准。一项抽样合格的报告书0.5分，最多5分。
质量保证措施<3分>	企业的质量控制措施、质量内控设备充分完善，有技术监督部门认可的企业产品执行标准。最优3分，次之1-2分，差0分。
承诺交货期保证措施、工作方案及进度计划<3分>	横向比较： 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无得0分
产品的性能按地市级以上行政区域的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的质检报告为准。报告书应明确标明该检测的送样方式属于“第三方抽样”或者是“委托单位送样”。抽样检验优于或完全符合参数一项得2分，送样检验优于或完全符合参数一项得1.5分，否则得0分。最高得10分。（提供质检报告复印件）<10分>	主要材料（HDPE）的含量不少于95%。
	2000小时人工气候老化测试力学性能的变化：拉伸强度保持率 ≥ 100 。
	2000小时人工气候老化测试颜色的耐变性：根据ENISO105-B02标准确定色差，测试前后色差 $\Delta E \leq 1.0$ 。
	样品经过球击试验测试后，需满足以下要求：垃圾桶的各测试点在装入最大容积的10%的水后放置10min不出现泄漏。
	阶梯下坠实验样品经过测试后，需满足以下要求：必须不会影响到收集、倾斜和滚动性能的永久变形或者破裂。

备注：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

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余下的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附表三 商务评分表（25分）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投标人综合实力 <8分>	横向比较 优秀：6-8分，良好：3-5分，一般：1-2分，无：0分
投标人相关证书 (提供证书复印件) <3分>	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获得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
2011年至今销售 同类产品情况(提 供合同复印件) <4分>	横向比较 优秀：3-4分，良好：2分，一般：1分，无：0分
服务团队实力 <3分>	横向比较 优秀：3分，良好：2分，一般：1分，无：0分
守合同重信用证 书获得情况(提供 证书复印件作为 评价证明资料) <3分>	2014年起连续获得“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连续获得两年以上得3分，无连续获得得0分。
售后服务(提供售 后服务机构的房 产证明或租赁合 同复印件)<4分>	广州市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得4分； 广东省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得2分； 广东省外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得1分。

备注：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余下的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附表四 价格评分表（35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基准价 (人民币)	价格得分

【备注】1.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35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text{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5$$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2.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2.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2.2.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第五章 质疑与投诉

1. 投标人有质疑时，必须以书面形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的证明材料并注明该证明材料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做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 质疑联系方式

名 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电 话：020-87303028

传 真：020-87302980

第六章 附件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

包号及内容：_____

投标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2】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资格符合性 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情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投标函、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	按附件 4、附件 5 文件格式编制、签署、盖章(原件)				
投标人资格条件	按招标文件第一章 第一节投标邀请函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提供证明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附件 6、附件 7 文件格式编制、签署、盖章(原件)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_____元整(¥ 元) (提供交纳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有效				
招标文件的“★”条款	必须满足				
投标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未超出最高限价, 且不低于成本价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投标文件完整且符合招标文件签署要求				

【备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 期: __年__月__日

【附件3】 详细评审导读表

详细评审导读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供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投标报价部分 (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报价一览表(附件9)				
	2	分项报价表(附件9-1)				
技术部分 (加盖投标人公章)	1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附件12)				
	2	按照技术评分表中“评分项目”逐一列明(本表格可加行)				
	3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				
商务部分 (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按照商务评分表中“评分项目”逐一列明(本表格可加行)				
	2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资料				

【附件4】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已经全面仔细地阅读了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同意接受及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和规定，并按照其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 我方完全尊重和认可评委会所作的评标结果。【同时，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6.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7. 联系方式：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附件 5】 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函

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
- 2.
- 3.
-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5、营业注册执照号：_____

6、公司简介

7、公司财务情况：

年份	年营业总值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明：（如有）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备注

【备注】以上资质或荣誉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方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贵方有权进行认为必要的调查。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 件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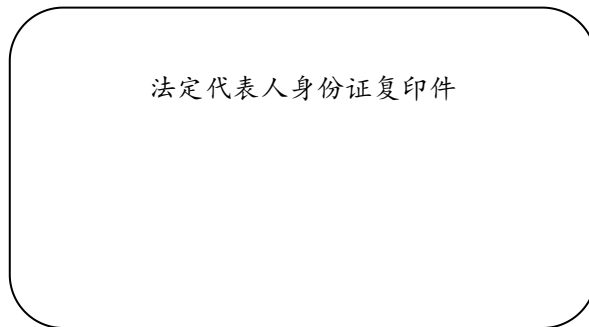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 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我司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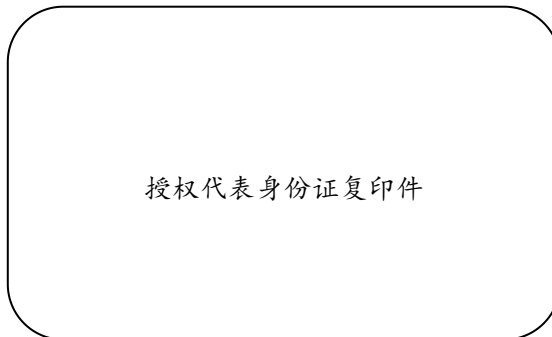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____年__月__日 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生效。
 4.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附件不需提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8】 投标报价函

投标报价函

内装：

1. 《投标报价一览表》原件（详见附件 9）；
2. 《退保证金说明函》原件（详见附件 10）【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3. 保证金转账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说明】 本“投标报价函”需单独密封提交。

【附件9】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

投标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包号	包组内容	投标总价	备注
包一	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	小写： 大写：	

【说明】1. 此表的投标价格包括产品价格、运输、配送、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2. 此表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应将此表原件一份置于投标报价函中。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9-2】 中小企业产品报价表

中小企业产品报价表（可选）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

包号及包组内容：_____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说明
1								
2								
3								
.....								
合计（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说明】1. 此表为《分项报价表》中关于中小企业产品单列明细表。

2. 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产品的，需在本表中详细列明，作为评审时价格扣除6%参与评审的依据。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9-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若投标人不属于规定的中小企业范围,或提供的产品不是中小企业制造的,请勿提交本声明函。

2. 若投标人属于规定的中小企业范围,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附件 10】 退保证金说明函**退保证金说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一 投
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请贵司退还时转账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退还保证金账户必须与实际投标人名称一致，此函要求盖公章。

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粘贴处

（需加盖公司公章）

【附件 11】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在贵公司组织的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包___招标中我方如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书》后，按要求及时向贵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接受贵公司出具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服务费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或采购人付给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我方愿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2】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 包号及包组内容：_____

条款序号	用户需求书条款	投标实际参数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 【说明】**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投标人响应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2、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 3、招标文件的★号条款必须满足，否则其投标将会被否决。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2-1】 产品配置清单

产品配置清单

(格式自定)

【备注】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产品配置清单（附相关有效的证明资料和产品宣传彩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附件 12-2】 产品的详细参数及简要说明书

产品的详细参数及简要说明书

(格式自定)

【备注】投标人应提供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及有效的图片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附件 13】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说明】1、提供 2014 年 1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的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等证明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附件 14】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详细写出对此服务提供保障服务的能力(如服务网点数、技术人员等),提供服务的便利性,质保体系及措施及提供配送售后服务。至少应包括下列几项:

- 1、投标人对自己提供货物实行“三包”的说明;
- 2、投标人响应用户配送要求的计划和情况说明;
- 3、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程度(备品、配件、专用工具等的供应);
- 4、对用户人员培训(对人员培训的要求,提出对操作培训、维护培训、现场培训、课程安排等)。
- 5、投标人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机构的地点、人员);
- 6、质保期及质保期后的相关服务
- 7、……

厂家售后服务机构	
地 点	
电 话	
人 员	其中技术人员__名
响应时间	接报后__小时内响应, __小时内到达现场, __小时内维修好,如维修不好, 有无提供备用机
其它优惠条件	

配送售后服务主要技术人员配置情况: (格式见附件 15)

供货商全省各地级市的产品维修电话和联系人: (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5】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

- 【备注】**1. 投标人必须附上有关个人学历、职称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在使用地区配备稳定的服务人员，须提供服务人员证明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6】 公平竞争承诺书**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7】 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

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

投标人工商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

【附件 18】通用合同书格式

广州市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日期：二〇一七年 月 日

【备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项目编号：HX16090117SZCZ）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局垃圾分类收集容器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甲方向乙方订购下列货物及其服务，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一、采购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						
合计总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备注】 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采购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2.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三、设备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其备出厂合格证，其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四、供货要求

1. 交货时间：_____
2. 交货地点：_____

五、付款方式：_____。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维修保养服务。超出质保期则只收取更换的零配件成本费。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___小时内响应，_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___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验收

1. 乙方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评审小组在各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5.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5%作为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2.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均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份，甲方___份，乙方___份，代理机构 1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签定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关注微信公众号



公司官网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网 址：<http://www.huaxinbidding.cn>
电 话：020-87300828 (总机) 020-87303068 (商务)
传 真：020-87302980 020-87304088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选择华鑫·选择放心

CHOOSE HUAXIN CHOOSE REST ASSURED